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SNMT
Feishang Non-metal Materials Technology Limited
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1)

註銷購股權

茲提述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前董事會向曾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顧問之十名參與人授出合共50,000,000份購股權，各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股本中面值為0.01港元之普通股。

註銷購股權

本公司目前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授出之50,000,000份購股權中，8,81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13,1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及28,090,000份購股權仍尚未行使並由顧問持有。經評估後，董事會認為並無必要繼續委聘顧問，因此本公司與各顧問分別訂立終止協議，即時終止彼等服務。協議規定，由顧問持有之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亦均予註銷。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之初步全年業績公告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宿春翔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一名執行董事，即宿春翔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逸飛先生、周志恆先生及邵煜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詳情，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snmmaterials.com刊載。